

**2018 年度**

**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  
委员会组织部部门决算**

# 目录

## 一、单位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支出分类)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三、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关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2、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4、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四、名词解释

## 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石嘴山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宁党发[2002]5号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和指导党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探索各类新的经济组织中党组织的设置和活动方式；协调、规划和指导党员教育工作，负责党员管理和发展工作；负责党史和新时期党的建设的调查研究工作。

（二）负责干部的宏观管理工作；提出市委管理的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全市党政群机关、人大、政协工作部门、法院和检察院机关、事业单位和市管企业领导干部的考察工作和办理任免、待遇、退休报批工作；负责县区和市直部门科级干部的宏观管理和部分市直部门科级干部的考察任免；指导公务员制度的实施工作；负责办理自治区管理干部的任免、工资、待遇、退休报批手续。

（三）按照干部队伍建设的方针、政策，组织和落实培养选拔中青年干部、妇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非中共党员干部和后备干部工作。

（四）研究和指导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有关政策和制度。

（五）负责对干部监督的各项制度落实和检查；研究和参与制定有关干部监督的制度和规定；指导全市各级党政领导班子思

想政治和作风建设；负责市委管理的处级干部的备案审查；负责组织部门干部监督工作的宏观指导。

（六）主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协调、检查全市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研究、探索干部培训制度，制定干部培训规划；组织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和部分优秀中青年干部培训和调训工作；指导干部培训基地、师资队伍建设工作。

（七）负责全市知识分子工作的宏观管理；履行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牵头抓总职责。

（八）负责离（退）休干部的宏观管理，制定或参与制定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有关政策。

（九）负责全市党员电化教育宏观指导和管理工作。

（十）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包括：内设办公室、组织一科、组织二科、干部一科、干部二科、干部三科、干部四科、人才办（科）8 个科室和所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委员会党史党建研究室（非独立预算）。行政编制 26 名，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 8 名，退休人员 7 名，遗属 1 名。

##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以附件形式上传）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支出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三、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13519744.95 元，支出总计 11056773.42 元。与 2017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633493.88 元，增长 4.92%，主要原因是增加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专项资金 84.4 万元，自治区拨付补助资金减少 29.2 万元；支出总计增加 818948.98 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拨付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专项资金 84.4 万元。

###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519744.9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427761.84 元，占 99.32%；事业收入 0 元；经营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91983.11 元，占 0.68%。

### （三）关于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056773.42 元，其中：基本支出 4768587.84 元，占 43.13%；项目支出 6288185.58 元，占 56.87%；经营支出 0 元。

###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决算 13427761.84 元，支出总决算 10752810.42 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925694.25 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增加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专项资金 84.4 万元，自治区专项引进人才费用减少 2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564295.34 元，增长 5.54%，主要原因是拨付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专项资金 84.4 万元，引进人才费用支出减少 17 万元。

###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52810.4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25%。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4295.34 元，增长 5.54%，主要原因是拨付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专项资金 84.4 万元，引进人才费用支出减少 17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52810.42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686851.54 元，占 90.09%；教育（类）支出 0 元；科学技术（类）支出 0 元；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79222.04 元，占 6.31%；农林水（类）支出 0 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386736.84 元，占 3.6%。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565536.84 元，支出决算为 10752810.4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拨付 2017 年第二批自治区人才项目及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二是拨付 2018 年第二批自治区人才项目及专项资金 130000.00 元；三是基本工资和艰边津贴标准调整等。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40894.84 元，其中：人员经费 4163158.88 元，公用经费 477735.96 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 4114411.88 元，较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791389.00 元，增长 23.82%，主要原因一是 2018 年补发 2017 年 7 月调整艰边津贴标准，二是 2018 年 7 月调整基本工资标准；较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777864.89 元，增长 23.31%，主要原因是补发 2017 年 7 月调整艰边津贴标准，二是 2018 年 7 月调整基本工资标准。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235.96 元，较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



减少75695.00元，降低13.9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相关要求，控制经费支出；较2017年决算数增加125775.00元，增长37.0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车补增加，开展专项工作其他交通费增加。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8747.00元，较2018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37164.00元，增长320.85%，主要原因是发放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和谐奖；较2017年决算数减少687120.40元，降低93.38%，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决算住房补贴、取暖补贴、退休人员退休费不计入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科目。

（4）其他资本性支出12500.00元，较2018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12500.00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购买安装正版软件；较2017年决算数增加12500.00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购买安装正版软件。

## （七）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6911.00元，支出决算为8359.00元，完成预算的5.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359.00元，完成预算的5.69%。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2017年预算数据保持平稳下降的基础上

进行2018年度“三公”经费预算，2018年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等各项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7年减少24381.00元，下降74.4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24381.00元，下降74.4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与与上年一致；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24381.00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等各项要求控制经费支出。

##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0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8359.00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2018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2018年，本单位和所属单位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8359.00元。**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8359.00元，主要用于接待其他地市单位来石调研、考察等。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2018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26个，国内

公务接待人次208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 **（八）关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7735.96 元，比 2017 年增加 138275.00 元，增长 40.73%。主要原因是：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购买安装正版软件、人员调动、职务晋升等车补增加。其中：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购买安装正版软件 77452.00 元，车补增加 36512.11 元。

### **2.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8年，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员会组织部政府采购预算 56045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60450.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56045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127.5 平方米，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 **4.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基层党组织建设经费 200 万元，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120 万元，人才项目建设经费 100 万元，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 100 万元，共涉及预算资金 52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增加“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验收、资金拨付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按时完成项目验收和拨付资金。

####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5.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9. 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10. 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1.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